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RIENTAL EXPLORER HOLDINGS LIMITED**  
**東方興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430)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東方興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的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在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列載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的擬議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的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88,183,600股，此乃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就各項擬議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的股份總數。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就任何擬議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份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賦予股東權利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而須放棄表決贊成任何擬議決議案。概無股東曾在該通函中表示有意就任何擬議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監票人。所有本公司董事均已親身或透過電話會議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列載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並考慮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告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	291,140,151 (99.99%)	50 (0.01%)
2.	宣派末期股息。	291,140,151 (99.99%)	50 (0.01%)
3. (a)	重選盧敏霖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91,140,151 (99.99%)	50 (0.01%)
(b)	重選勞錦祥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91,140,151 (99.99%)	50 (0.01%)
(c)	授權董事會釐訂董事之酬金。	291,140,101 (99.99%)	100 (0.01%)
4.	重新委聘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91,140,151 (99.99%)	50 (0.01%)
5.	給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發行及配發本公司之額外股份。 <sup>(註)</sup>	291,140,050 (99.99%)	151 (0.01%)
6.	給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購回本公司本身之股份。 <sup>(註)</sup>	291,140,151 (99.99%)	50 (0.01%)
7.	擴大授予董事之一般性授權以發行及配發本公司根據上文第6項之授權而購回之股份。 <sup>(註)</sup>	291,140,000 (99.99%)	201 (0.01%)

註：第5至第7項決議案全文已列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

由於每項決議案均獲得超過50%的有效票數贊成，所有上述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東方興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志勇

香港，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志勇先生及劉志奇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敏霖先生、勞錦祥先生及徐家華先生。